

坚定理想信念 依法履行职责 努力开创检察工作新局面

□ 沧州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王胜喜

全市检察机关和全体检察干警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及省委、市委领导同志的批示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重要的政治任务,摆上两级检察院党组重要议事日程,周密部署、加强领导,提出具体要求,确保取得实效。要把学习贯彻讲话精神同全市检察干警的思想实际、工作实际结合起来,同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结合起来。通过学习,进一步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进一步清醒认识检察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牢记使命、奋发作为,全力以赴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各项检察工作。工作中,应重点把握好以下几点。

要在坚定理想信念上下功夫,打造忠诚品格。全市检察机关要把理想信念教育作为思想建设的战略任务,按照总书记关于“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八个方面的要求,按照赵克志书记“要对党绝对忠诚,确保‘刀把子’牢牢掌握在党和人民手中”的要求,教育引导全体检察干警特别是共产党员进一步强化理论武装,坚定理想信念,坚持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不断提高马克思主义思想觉悟和理论水平,确保对党绝对忠诚,始终在党的领导下开展检察工作。要严守政治纪律,自觉增强党的意识、党员意识,把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提升党性修养、思想境界、道德水平的精神营养,自觉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忠实实践者。自觉践行党的宗旨,牢固树立以民为本、为民尽责的司法理念,把增进、维护人民福祉作为检察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认真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

要在落实新理念上下功夫,服务发展大局。全市检察机关始终把服务大局作为工作的政治要求,站在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高度来思考、审视和推进检察工作,牢固树立和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牢牢把握率先发展、转型发展要求,找准预防职务犯罪服务经济发展新常态、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着力点,不断提升全市检察机关服务大局的自觉性、主动性、实效性。要着力服务创新发展,正确把握法律政策界限,不断改进办案方式方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营造公平、公正、透明、稳定的法治环境。要深入开展集中整治和加强预防扶贫领域职务犯罪专项工作,保障扶贫资金安全,促进国家扶贫政策全面落实。要着力服务绿色发展,深入开展破坏环境资源犯罪专项立案监督活动,依法打击破坏环境资源犯罪,严肃查办环保领域各类职务犯罪,依法监督移送环境污染犯罪,促进生态环境建设。

要在依法履职尽责上下功夫,强化责任担当。全市检察机关要把维护稳定、防控风险放在更加突出位置,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和忧患意识,坚持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依法打击各类刑事犯罪,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深入推进平安沧州建设。要结合司法办案强化矛盾化解,积极参与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充分发挥法治反腐主力军作用,进一步加大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力度,做到有案必查、有腐必惩,既坚决依法查办大案要案,又高度重视查办群众身边的

“蝇贪”“蚁贪”和群众反映强烈的为官不为、为官乱为的渎职侵权犯罪,不遗余力地加强追逃追赃工作,保持反腐高压态势,进一步净化政治生态和经济生态,促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同时,要注意惩防并举,标本兼治,切实加强警示教育,强化预防宣传,促进形成全社会广泛参与的社会化大预防格局。要依法加强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和行政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两法衔接”机制,切实做到敢于监督、善于监督、依法监督、规范监督,进一步维护司法公正,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要在提升检察公信力上下功夫,严格规范司法。全市检察机关要把司法公信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扎实开展司法公信建设年和规范司法行为深化年活动。要强化证据意识,坚持程序公正与实体公正并重,积极适应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全面贯彻证据裁判规则,坚持疑罪从无,依法排除非法证据,强化人权保障,坚守防止冤错案件底线。要坚持建章立制与落实制度相结合,努力从源头上杜绝不规范司法行为的发生。要强化管理意识,以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为依托,进一步加强案件集中统一管理,实现案件质量评查工作的常态化,严格规范涉案财物管理工作。要切实尊重人民主体地位,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各界监督,确保检察权依法规范运行。要强化公开意识,不断改进检务公开方式,提高公开水平,提升司法公信力。

要在推进改革创新上下功夫,提升工作层次。沧州市检察院作为全省司法责任制等四项司法改革试点院,

目前已顺利完成了首批检察官入额工作,其他各项检察改革试点工作也在按照上级部署有序推进。在推进检察改革中,要深化改革认识,增强改革意志,坚持攻坚克难,确保各项检察改革工作在上级领导下梯次接续、前后衔接、压茬进行、有序推进,努力为全省检察改革提供借鉴。要结合推进检察改革,进一步完善检察权运行机制。要稳步推进内设机构改革,优化检察组织体系,提高法律监督效能。除了推进检察改革,在其他检察工作中,要切实增强改革意识、创新意识,善于用创新的思路、改革的办法解决问题、应对挑战,加大力度、补齐短板,努力争创一流业绩,为整体检察工作争先进位作出应有贡献。

要在全面从严治检上下功夫,保持清廉本色。全市两级检察院领导干部要结合正在开展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坚持从我做起、以上率下,带头遵守党章,带头坚持党性原则,带头执行党内政治生活各项制度规定,教育带动广大党员干警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严肃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全体党员干部要始终坚持严字当头,自觉同一切弱化先进性、损害纯洁性的问题作斗争。要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旗帜鲜明反对各种歪风邪气,着力营造检察机关良好的政治生态,着力以恒抓好作风建设,持续开展机关作风整顿,持续加大正风肃纪力度,经常性开展检务督察,教育引导广大干警敬畏人民、敬畏组织、敬畏法律,真正做到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

□ 侯磊

奉献,是一种真诚志愿的付出行为,是一种纯洁高尚的精神境界。中华民族是一个具有伟大奉献精神、为中华民族崛起作出巨大奉献的人层出不穷,史不绝书。人与人之间的无私奉献,始终是人类社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石。无论时代发生多大的变化,奉献精神永远熠熠生辉、光照人间,永远是鼓舞和激励人们奋发进取的强大力量。有人认为,奉献是英雄模范人物的事,高不可攀,可敬不可为,可羨不可行,这是对奉献的一种误解。奉献精神是伟大而崇高的。奉献既是一种高尚的情操,也是一种平凡的精神;既包含着崇高的境界,也蕴含着不同的层次。奉献既表现在国家和人民需要的关键时刻挺身而出、慷慨赴义,也融会和渗透在人们日常的工作和生活中,大量的、更多的是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岗位敬业奉献。在本职岗位上,有没有奉献精神,工作成效大不一样。敬业是奉献的基础,乐业是奉献的前提,勤业是奉献的根本。奉献无所不在,社会需要奉献的你,朋友需要奉献的你,家庭需要奉献的你。每个人,不论职位高低,不论在什么岗位,都能够尽自己的所能做出奉献。奉献是爱心的流露,是善意的升华,是美德的弘扬,使人充实、快乐、高尚。我们要吃苦在前,享乐在后,艰苦奋斗,无私奉献,使自己成为奉献大军中的一员。“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界将变成美好的人间。”

人生百思之十六: 奉献之思

奉献是激励人们进取的强大力量

人生百思

让检察权在阳光下运行

——廊坊市检察院推进“检务公开”工作综述

□ 刘东辉 刘巧敏 何华保

检务公开是检察机关依法向社会和诉讼参与人公开的与检察职权相关的不涉及国家秘密和个人隐私等有关的活动和事项,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方略的重要组成部分。“要把公开作为连接社会的桥梁,努力让人民群众感受到、看得见公正。”按照廊坊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冀运福在2015年年初的全市检察长会上提出的这一要求,廊坊市检察院以“让人民群众在检察机关办理的每一个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目标,全面开展检务公开工作,让检察权运行在阳光下,不断提升检察机关的亲合力、公信力和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没想到廊坊的检务公开工作开展得这么好!”检察日报社党委书记、社长李雪慧在河北省人民检察院挂职副检察长期间,到廊坊市检察院视察指导时,对该院的检务公开工作给予了高度评价。

高标准严部署,检务公开铿锵起步
省检察院检务公开工作动员会后,廊坊市检察院及时召开检察长办公(扩大)会议和党组会议,对全市检务公开工作进行研究部署,确定了“把握公开总体要求、保证公开深度和广度、严格兑现节点要求、拓展公开载体和方式、强化攻坚保障措施”的工作思路。

随后召开的廊坊市检察机关全面推进检务公开工作视频会议要求,全市检察干警要做到“四个到位”,充分认识推进检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和紧迫性,自觉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政法委的部署上来,增强参与检务公开工作的积极性和自觉性。

“全市检察机关要转变以往关门办案的思路,拿出公开的勇气,做到应公开的必须公开。”冀运福强调,既要有敢公开的勇气,还要有真公开的本领,这是对执法办案的考验。要把锻造检察队伍职业能力、提高自身执法水平作为推进检务公开的基础性工作,只有案件办理过得硬、执法能力过得硬、办案作风过得硬,才能经得起群众的监督。

今年初,廊坊市检察院将检务公开纳入工作总体布局,与司法办案、检察办公、队伍管理、检务保障、检察决策支持并称为六大“数字检察”,一并谋划部署,以确保全市检务公开工作深入推进。

软硬件并重,检务公开层层推进
检察工作是一项综合性工作,检务公开涉及检察工作的诸多领域和环节,需要统筹考虑、综合协调。为此,廊坊市检察院组建了全面推进检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制定了《关于进一步推进检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关于全面推进检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和《检务公开实施细则》等,为推进检务公开工作提供依据和保障。

借他山之石,琢己之玉。2015年4月28日至29日,廊坊市检察院组织各基层院赴张家口市进行专题考察,吹响推进全市检务公

开硬件设施建设冲锋号。两个多月后,由冀运福检察长带队,市检察院班子成员、各处处长和各基层检察院检察长参加,从南到北以拉练形式深入全市各基层检察院,参观考察检察服务大厅改造建设情况,对检务公开及其他工作进行督导。7月底,全市检察机关检察服务大厅全部建成。

廊坊市检察院在抓好硬件建设的同时,软件建设也不放松,在检察案件、检察政务和检察队伍三方面发力,最大限度向社会公开信息。业务部门及时发布重要案件信息,公开已生效的法律文书,向案件当事人公开相关案件的程序性信息;综合部门及时公开检察机关性质任务、职权职责、机构设置、工作流程等;及时发布检察工作报告及专项工作报告;检察队伍信息同步公开。据统计,2015年,全市检察机关发布案件程序性信息6124条,发布重要案件信息74件,公开“四类案件”2056件,发布法律文书1685份,办理网上辩护与代理网上预约313件,完成案件信息查询2561件。今年以来,全市检察机关发布案件程序信息5031条,重要案件信息20件,公开“四类案件”968件,发布法律文书865份。

与此同时,全市检察机关借助新媒体平台推进检务公开。今年上半年,全市检察机关门户网站共发布信息777条,官方微博发布信息3068条,官方微信首发信息1690条,新闻客户端发布各类检务公开信息156条。

多形式多样化,检务公开助力全局
检察开放日、检务公开宣传月、代表委员座谈视察、新闻发布会、法律宣讲……三年来,廊坊市检察机关以多种形式开展检务公开,在向群众展示案件工作时,注重从一般事务性公开向案件信息公开转变、从司法依据和结果的静态公开向办案过程的动态公开转变、从单向宣告公开向双向互动公开转变,有力推动了各项工作健康发展。

推进严格执法,依法办案。为更好地公开案件信息,廊坊市检察院全力抓好执法办案工作,以办案质量的不断提升提高社会各界对检察机关的信任度,用群众的信任督促办案干警严格执法、依法办案,实现从注重办案数量规模向质量效果转变。

推进执法规范化。廊坊市检察院以最高检确定的固安县检察院为基层院建设试点为契机,以基层院建设评估和案件质量评查为抓手,大力开展“两评”工作,创造性地开展以“动态化全覆盖循环式”为特征的执法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了8方面52项制度规范,有力地促进了司法规范化。

推进整体工作上台阶。检务公开工作开展以来,廊坊市检察院党组要求把防控风险、服务发展、破解难题、补齐短板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全面加强队伍建设和队伍保障,全面做好“抓基层、打基础、利长远、促发展”工作,以每月调度的方式督促全面工作开展,助力廊坊检察工作在全省检察系统的不断提升。



城池荷香

魏县人民检察院
任寒霜 摄

(上接第5版)以提高案件管理质效为目标,综合运用管理手段,以案件办理的数量、质量、效率、效果、安全、风险评估、综合指标、业务分析等八个方面的有机统一综合评价办案质量,引导办案从正确适用法律向实现法律价值上的公平正义提升,使具体的法律适用最大限度地契合其内在的法律价值取向,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努力确保人民群众在每一一起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记者:我们知道,“科技强检”是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童建明代表省检察院党组提出的“五检”总体工作布局的要义之一。民学主任,请您从依靠信息科技的角度,谈谈如何助推案件管理职能的有效发挥。

刘民学:我们始终注重司法办案与信息化建设的深度融合。2013年初全国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上线运行,我们加强培训,努力做到规范使用,始终坚持依托信息科技手段强化案件管理的战斗力。一是依托系统规范运行强化案件管理职能作用。在深入总结早期引进案件管理软件运用经验的基础上,严格规范当前两大系统应用,每月有针对性地开展系统检查,对突出问题通报整改,以规范运作促进统一管理,以细致严谨提供精准的参谋、服务,以管理监督促进办案工作规范的养成。两大系统安全规范运行,有效促进了系统办案、管理、统计功能整体有效发挥,有力保障了司法办案活动严格依法、公正透明进行。二是深度挖掘科技信息化在案件信息公开中的应用。从促进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力出发,全省三级检察院以案件信息公开系统为主平台,加强新媒体公开平台建设,整合各类公开媒介,逐步搭建起信息公开综合网络和开放、动态、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实现多渠道、多层次助力诉讼参与人合法权益保障。

2015年,全省检察机关通过网络共发布案件信息9080条,法律文书5783份,接受辩护人和诉讼代理人多种方式信息查询上千次,在倒逼检察机关规范司法、提高司法公信力方面发挥了明显作用。三是积极拓展统计信息在案件管理工作中的深度应用。对办案情况、业务运行态势进行统计分析、数据研判,是案件管理部门的重要职责。统计部门紧紧围绕检察工作重点、领导关注焦点、业务突出问题等,不断扩展统计功效,努力加强评价性、专题性统计工作,及时全面查找各项检察业务存在的问题、深入剖析出现问题的原因、提出切实可行应对措施,将统计数据转化为领导决策和业务指导的重要参考依据。每月制作检察业务核心数据通报,每季度制作全省检察业务数据统计分析。省检察院童建明检察长对省院案管部门报送的关于检察业务数据、采取指定居所监视居住强制措施情况等多篇专题分析作出了重要批示。

记者:任何工作都需要不断创新管理方法,从而进一步提升工作的质量与效率。请您从工作创新的角度,谈谈如何以创新管理为驱动,不断提升案件管理工作的层次和水平。

刘民学:我们省检察院案管办围绕“公信树检”的要求,着力解决影响公正司法的突出问题,坚持以创新增活力,不断创新案件管理工作在法治进程中的机制和方法。一靠创新长效管理机制,实现管理工作规范化、标准化。案管部门通过流程监控,实施动态监督,对发现的案件信息填报不完整、法律文书内容错误、签章使用不规范等问题,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及时进行监督纠正。流程监控有效解决了一些案件办理时间长、申请延期案件比例较高的问题。2014年与2015年相比相关延期案件

百分比由51.3%降至20.6%。2016年以来,省检察院案件管理办公室每月定期对全省检察机关案件管理部门流程监控工作开展情况进行通报。在深入总结工作经验基础上,坚持把案件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作为首要任务突出抓好,创新建立并不断丰富完善以“两个规则、一个办法”为主要框架的制度体系,将“静态的质量管理体系、动态的流程管理体系、实时的监督目标管理体系”进行有机结合,全方位构建起内部监督管理体系。二靠创新评查工作机制,强化案件质量管理。一是创新评查方式。采取常规评查、重点评查、专项评查相结合,实现全方位评查,提升监督的及时性、有效性。二是评查内容做到“三个转变”。即:由事后评查向兼具同步质量监督转变;通揽式评查向兼具内涵式评查转变;普查向兼具重点、分类、细分评查转变。由而,对案件质量实现动态、精细化、全方位管理。从事实认定、证据采信、法律适用、办理流程、文书制作和使用、涉案财物处理、办案效果等方面进行案件质量评查。三是邀请人民监督员、法学专家、律师等社会各界代表参与评查。我们采用上述多种评查手段,组织开展全省案件质量评查,形成案件质量评查专题报告。制定出台全省性案件质量评查办法和评查标准,评查与业务考核、案件报送挂钩,案件质量评查的效果逐步显现。目前,在案件办理、系统使用、卷宗装订、案卡填报等方面均有较大改观。三靠创新管理载体,让案管工作更加鲜活。省院案管办加强与省院各内设机构的沟通协调,共同研究修订考评项目和指标。省院对检察业务考核细则进行调整修订,考核以核心业务数据为中心,突出重点工作,增加案件质量评查考核比重,精炼项目,提高工作透明度,切实起到指导检察业务工作的正确导向作用。